

石棉鑫瑞新材料有限公司废渣循环利用 20 万吨矿渣微粉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1 年 12 月 30 日，石棉鑫瑞新材料有限公司在该公司组织召开了《石棉鑫瑞新材料有限公司废渣循环利用 20 万吨矿渣微粉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对项目配套建设的废水、废气、噪声及固体废物污染防治设施、措施落实情况和运行效果进行了验收会议并成立了验收工作组（工作组名单附后）。验收组在现场踏勘、资料查阅和听取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编制单位的汇报基础上，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经认真讨论，形成验收组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石棉鑫瑞新材料有限公司废渣循环利用 20 万吨矿渣微粉项目（以下简称“项目”）位于雅安市石棉县安顺乡新场村 2 组（N $29^{\circ}14'16.70''$, E $102^{\circ}17'53.46''$ ）项目占地 2500m²，主要建设内容包含 2 间生产车间、堆渣区、原料储存区以及配套辅助等，建成后年产 20 万吨的矿渣微粉。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项目建设时间段：项目于 2020 年开始建设并于当年建设完毕。

项目环评及批复时间：项目环境影响评价表是由四川清元环保科技开发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6 月编制完成的环评报告表。并于 2019 年 7 月 30 日获得雅安石棉生态环境局审批批复。

项目排污许可获批时间：项目在 2020 年 7 月于排污许可证网上平台登记了排污情况，并拿到了登记回执（编号：91511824MA66C3189U001W）。

公众意见：项目自运营以来暂未收到任何投诉。

（三）投资情况

项目实际总投资 5600 万元，其中环保投 20.5 万元，占总比 0.82%。

（四）验收范围

项目验收范围根据《石棉鑫瑞新材料有限公司废渣循环利用 20 万吨矿渣微粉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及其批复规定的各项环境保护措施。

二、工程变动情况

经对照环评文件、环评批复和工程实际建设内容，项目建设未发生重大变更。

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变动情况如表 1 所示。

表 1 项目工程变动内容详情

序号	类别	环评要求	实际建设情况	变动原因	结论
1	冷凝水水循环处理方式变动	锅炉冷凝水经循环水箱的处理后循环使用	项目并未使用循环水箱，而是采用循环水池将冷凝水收集后用于厂内道路清洗和绿化用水	根据实际情况对于处理措施进行调整	不属于重大变动
2	工作制度变动	项目工作制度为年生产 300 天，日生产班 1 班，日工作 8 小时，夜间不生产，且其中烘干工序生产时间调整为每周集中 2 天，烘干工序年工作 104 天（详情可见附件 6）	项目工作制度调整为年生产 300 天，日生产班 1 班，日工作 8 小时，夜间不生产，且其中烘干工序生产时间调整为每周集中 2 天，烘干工序年工作 104 天（详情可见附件 6）	根据市场实际供需情况设置更合理的工作制度	不属于重大变动

结合验收监测情况可知，项目内容变更后污染物处置依然能够满足要求，不会对环境造成二次污染，确保了环境安全，变更前后不会导致环境影响显著变化（特别是不利环境影响加重）。因此，项目变化不属于重大变更，可直接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无需另行履行环评手续。

三、环境治理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水治理设施

项目产生的废水主要来自生活污水和冷凝废水。

项目实行雨污分流制。项目冷凝废水收集在循环池内后用于厂内道路清洗和绿化用水；生活污水由新建化粪池处理后接入区域污水管网由小水工业集中区污水处理厂处理达《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后排入小水河。

（二）废气治理设施

项目废气主要为选粉粉尘及生物质燃烧废气。选粉粉尘经袋式除尘器+15m 高排气筒处理；生物质燃烧废气经袋式除尘器+15m 高排气筒处理。

(三) 噪声治理设施

项目噪声主要来源于球磨机、破碎机、风机、旋风式选粉机等设备运行噪声，项目采用低噪声设备及基础减振、墙壁阻挡、夜间不生产等措施后项目厂界噪声能够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声环境功能区排放标准限值。

(四) 固体废物治理设施

项目生活垃圾由市政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危险废物，即废机油、废劳保用品交有资质的危险废物处置单位妥善处置，危废暂存间位于厂区东北侧，占地面积 5m²，已采取防渗混凝土+环氧树脂+不锈钢托盘防渗措施，能够满足等效黏土防渗层 $M_b \geq 6.0\text{m}$, $K \leq 1 \times 10^{-10}\text{cm/s}$ 粘土防渗衬层的厚度应不小于 2mm 的防渗技术要求。

(五) 环境风险防范设施

项目已设置危险废物存储间，已计划安排专人定期巡检。同时，本公司定时进行员工安全培训以及定时查看应急器材是否完好可用。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一) 环保设施处理效率

本项目未进行污染防治设施处理效率监测。

(二) 污染物排放情况

1. 废水治理设施监测结果

项目验收监测期间，废水总排口水质 pH 值、COD_{cr}、BOD₅、NH₃-H、SS、总磷、动植物油均能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三级排放标准。

2. 废气治理设施监测结果

项目验收监测期间，排气筒 1#颗粒物、SO₂ 和 NO_x 以及排气筒 2#颗粒物均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二级排放限值要求；无组织废气(颗粒物)排放浓度能够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二级排放限值要求。

3. 噪声治理设施监测结果

项目验收监测期间，厂界周边昼间噪声在 60.4-63.5dB(A)之间，夜间不生产，昼间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中的 3 类标准要求，故噪声能够实现达标排放。

4. 固体废物治理设施处置检查结果

项目营运期产生的固体废弃物根据实际情况及固废来源和性质，分为生活垃圾和危险废物。

项目生活垃圾由市政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危险废物，即废机油、废劳保用品交由成都兴蓉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妥善处置。

5. 总量控制检查结果

本项目废水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纳入小水工业集中区污水处理。根据总量核算结果，项目废气污染物中 SO₂ 和 NO_x 排放以及废水中化学需氧量和氨氮均未超过现有已申请总量控制指标，符合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要求。

6. 环境管理检查结果

本项目已配置了对应专项环保管理人员来落实各项环境管理和环境风险措施。公司已制定对应年度监测计划和环保措施巡查计划，同时制定了厂区环保有关条例和规章，当中明确了环保设施运行、维护、检查管理要求，以及对应负责人员和责任内容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石棉鑫瑞新材料有限公司废渣循环利用 20 万吨矿渣微粉项目位于四川省雅安市石棉县安顺乡新场村 2 组，根据现场勘察，本项目污染防治措施布置到位，厂界无组织废气和有组织废气、废水水质和噪声均未超过规定标准限值，固体废弃物处置合理，故本项目对周围环境无明显附加负面影响。

六、验收结论

综上所述，石棉鑫瑞新材料有限公司废渣循环利用 20 万吨矿渣微粉项目环保审查、审批手续完备，环保设施及措施基本按环评要求建设和落实，环保管理检查及总量控制检查符合相关要求。根据现场验收监测及调查，验收监测期间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况要求，废气、废水、噪声验收监测结果全部达标，固体废物处置合理，各项环保设备满足处理要求，验收组一致同意石棉鑫瑞新材料有限公司废渣循环利用 20 万吨矿渣微粉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七、后续要求

1. 落实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编制工作及各项事故防范措施，定期搞好环境事故应急预案演练，避免环境污染事故发生；
2. 加强各排污口监测，认真落实环境管理规章制度，避免污染事故发生；
3. 加强管理，加强员工的环保意识，危险废物严格按照相关要求进行收集、存储及运输；做好危废管理台账记录，存档备查，危废转移联单管理；
4. 加强员工培训，提高员工的环保意识，进一步加强生产管理，同时加强设备、管道、各项治污措施的定期检查和维护工作。

专家组：

验收组成员签到表附后。



石棉鑫瑞新材料有限公司废渣循环利用 20 万吨矿渣微粉项目竣工环境保护工作组成员签到表

单位名称(盖章): 石棉鑫瑞新材料有限公司

日期：2021年12月30日

